



清源投资

NEEQ: 835075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TsingYu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Ltd



清源投资

TSING-YUAN CAPITAL

(835075)

年度报告

— 2022 —

公司年度大事记

1. 2022年6月22日，公司在管基金投资项目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2. 2022年7月13日，公司在管基金投资项目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3.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在管基金投资项目江苏东星智慧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4. 2022年5月11日，深圳天使母基金参与出资的创业投资基金深圳川商清源天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备案正式运作，基金规模2亿元
5. 2022年6月14日，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备案正式运作，基金规模2.14亿元
6. 2022年9月，南京产业发展基金、南京钟山集团股权投资基金参与出资的创业投资基金南京创熠清源硅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正式运作，基金规模1.5亿元
7. 2022年度，公司在管基金投资项目20个，累计投资金额2.21亿元
8. 2022年度，公司在管基金完成退出项目16个，累计退出金额1.93亿元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7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0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3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6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40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7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建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股票市场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业务，收益主要来源于项目管理费与项目退出形成的投资收益分成。管理的股权投资基金所投资项目当前的主要退出渠道为国内证券市场上市或被并购、回购等，股票市场活跃且处于上升周期将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反之股票市场萎靡，向下波动将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基金投资项目的退出产生的投资收益相应受到影响，从而导致公司投资收益分成实现时间推迟及收益减少。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及时跟踪国家的各项经济政策，同时积极跟踪项目投资标的的实时状况，尽量减小股票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
私募基金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私募股权投资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具有不确定性。根据证监会颁布的《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基金业协会出台了一系列自律监管规定，对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合格投资者、资金募集、投资运作、风险控制、从业人员资格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了新的规范。监管政策的不断变化对私募基金行业产生较大的影响，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产

	<p>生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监管政策的变化，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满足新的监管要求。2016年5月27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金融类企业挂牌融资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了适用于私募管理机构的新增挂牌条件，包括“创业投资类私募机构最近3年年均实缴资产管理规模在20亿元以上，私募股权类私募机构最近3年年均实缴资产管理规模在50亿元以上”、“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机构”等八个方面的条件。公司已于2017年12月完成整改，已满足适用于公司的相关新增挂牌条件。但是，因挂牌条件可能不时被修订，公司是否能满足以后新修订的挂牌条件以维持挂牌存在不确定性。</p>
项目投资收益对公司业绩产生的风险	<p>公司属于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影响核心竞争力与持续发展能力的决定性因素是管理基金投资项目的收益情况。公司管理的基金所投资的科技类项目大多处于中早期阶段，从而导致在管项目未来的投资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影响公司的业绩及后续业务发展。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及时跟踪国家的各项经济政策，同时积极跟踪项目投资标的的实时状况，尽量减小项目投资收益带来的风险。</p>
已投资项目不能按时退出的风险	<p>公司在管基金已投资项目的主要退出渠道为上市、并购或回购等。但如果出现宏观经济明显下滑、资本市场低迷或停滞、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调整、被投资企业业绩下滑等多种不利因素，则基金已投资项目可能无法在基金存续期届满前通过上市、并购或回购退出，对基金收益及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另外，2017年5月，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对上市公司股东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增加了新的限制，基金投资项目上市后，将面临退出时间延长及收益不确定性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实现投资收益提成的时间推迟或收益减少。公司将加强对已投资项目的跟踪，把握退出时机并积极寻找其他可行的退出方式。</p>
人才流失风险	<p>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拥有一批稳定的私募基金行业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同时也是保持竞争地位的重要因素。公司成立至今，培养了一支专业能力强、实践经验丰富的人才队伍，且公司采取了相应的激励措施，维持公司核心人员的稳定。但在如今私募股权投资行业人才稀缺的状况下，公司仍然存在因专业人才流失导致竞争力下降的风险。公司将完善专业人才引进、储备、培养等方面的制度和措施，逐步建设稳定的人才梯队。</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清源投资	指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清源时代	指	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清源合伙	指	深圳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力合清源	指	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清源创优	指	深圳清源创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源创力清源	指	深圳源创力清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新麟	指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新麟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清源新麟	指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清源新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力合清源	指	无锡力合清源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无锡清源创新	指	无锡清源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力合清源	指	常州力合清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创新	指	常州清源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东方	指	常州清源东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时代	指	常州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常州力合投资	指	常州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力合清源	指	上海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东创清源	指	苏州东创清源天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瑞莱	指	深圳市前海瑞莱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力合创赢基金	指	天津力合创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力合创赢基金	指	深圳力合创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清源道同基金	指	深圳清源道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力合清源基金	指	上海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新麟创投基金	指	苏州新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新麟二期基金	指	苏州新麟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力合清源基金	指	无锡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清源云山基金	指	无锡清源云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清源创新基金	指	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力合华富基金	指	常州力合华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常州力合清源基金	指	常州市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创新基金	指	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天使基金	指	常州清源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一号基金	指	常州清源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知本基金	指	常州清源知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基金	指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常州清源创通基金	指	常州清源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东方鑫融基金	指	常州东方鑫融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清源瑞莱新三板 1 号基金	指	深圳市前海瑞莱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清源瑞莱-新三板 1 号基金

常州清源启势基金	指	常州清源启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六号基金	指	常州清源六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源创力清源基金	指	深圳源创力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新麟三期基金	指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知创基金	指	常州清源知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中鼎天盛基金	指	常州中鼎天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八号基金	指	常州清源八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清策基金	指	苏州清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德清源创新	指	常德清源创新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常德清源洞庭基金	指	常德清源洞庭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达广创投基金	指	无锡达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清厚投资	指	南京清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清源增益一号基金	指	深圳清源增益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高策极易基金	指	苏州高策极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石家庄清源鼎创基金	指	石家庄清源鼎创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时代创投基金	指	常州清源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清源创新一号基金	指	青岛清源创新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清源源创投资	指	广州清源源创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常州清源九号基金	指	常州清源九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七号基金	指	常州清源七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创熠清源基金	指	南京创熠清源硅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甲子基金	指	常州清源甲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雪和友清源基金	指	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清厚投资管理	指	南京清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清源川商	指	深圳清源川商创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清源五号基金	指	常州清源五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新麟四期基金	指	苏州新麟四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川商清源天使基金	指	深圳川商清源天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华创证券、主办券商	指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TsingYuanInvestmentManagementCo.,Ltd TsingYuanCapital
证券简称	清源投资
证券代码	835075
法定代表人	刘建云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李黎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清华大学研究院 B 区 307 室
电话	0755-26551410
传真	0755-86363823
电子邮箱	ll@leaguercapital.com
公司网址	http://www.leaguercapital.com/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清华大学研究院 B 区 307 室
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清华大学研究院 B 区 307 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 年 11 月 25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金融业（J）-资本市场服务（67）-证券市场服务（671）-基金管理服务（6713）
主要业务	私募基金募集及投资管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产品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公司提供基金管理及投资咨询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汪宏、刘建云，一致行动人为汪宏、刘建云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67308431	否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清华大学研究院 B 区 311 室	否
注册资本	2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华创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 216 号华创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华创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陈葆华	李自洪		
	1 年	4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 11-14F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2,236,232.09	26,803,194.07	20.27%
毛利率%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36,508.05	26,893,718.36	-60.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96,510.02	26,790,718.19	-6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18%	14.3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09%	14.63%	-
基本每股收益	0.53	1.34	-60.4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99,482,838.55	384,991,880.26	3.76%
负债总计	7,069,922.13	20,418,604.24	-65.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265,114.13	201,484,609.90	3.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46	10.07	3.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00%	0.0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77%	5.30%	-
流动比率	11.10	7.96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7,795.76	-11,607,778.89	-1.21%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76%	14.9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0.27%	-8.82%	-
净利润增长率%	-40.56%	120.2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	2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2.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226.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和支出	-24,989.8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40,438.50
所得税影响数	34,030.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409.7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9,998.03

(八) 补充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解释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不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3) 本公司施行日起执行上述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实质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1家子公司：

广州清源源创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因经营管理需要，于2022年5月9日注销。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通过下设控制子企业作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服务，以私募的方式募集投资人的资金，收取一定比例管理费，寻找潜在项目选择投资，在合适的时机通过 IPO、并购、挂牌新三板、回购或者清算等方式退出投资的项目，从而获取投资收益分成。商业模式分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后管理、项目退出”。

(1) 募集资金

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作为基金管理人，通过私募的方式，向政府引导基金、母基金、机构投资者、潜在的高净值人群等募集资金，同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投入部分资金，共同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一般采用有限责任公司或有限合伙企业的组织形式。

(2) 投资项目

公司及控制的企业所管理的基金所投资项目，主要是公司投资经理根据行业研究挖掘及自身项目储备资源等方式获得。投资经理在寻找投资项目时需要综合考虑项目所处的行业状况、市场空间、管理团队、商业模式及竞争优势等因素，再经过项目初审、立项、尽职调查、风控复盘会、投委会评审等程序，将基金资金投入标的企业从而获得标的企业相应的股权。

(3) 投后管理

公司及控制的企业对管理的基金所投资的项目实行双项目经理管理体系，以主投经理指定的项目经理为主导，负责收集和掌握项目公司的最新动态；以公司资产管理部负责人指定财务专业背景的项目经理为辅，主要协助和督促前述项目经理共同完成投后项目的财务管理工作；同时两个项目经理需共同为所投项目后续发展战略、资本运作等方面提供相应的支持。

(4) 项目退出

公司及控制的企业通过适当的方式，将管理的基金所投资的项目通过 IPO、并购、挂牌新三板、回购等方式退出，从而获取一定比例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更。

经营情况回顾

1、 财务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管理（含顾问管理和受托管理）的基金总规模为 70.68 亿元，比年初减少 28.05%。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 3,223.62 万元，营业利润 3,701.2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3.65 万元，其中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增加 20.27%、营业利润较上年下降 49.6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下降 60.45%。

2、 基金管理人资质及业务的合规性

本公司不直接管理私募基金，通过设立子企业对私募基金进行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如下 13 家企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

序号	子企业名称	子企业类型	是否已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登记编号
1.	深圳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是	P1002153
2.	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	有限责任公司	是	P1016622

	股有限公司			
3.	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是	P1001664
4.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新 麟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是	P1001681
5.	上海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是	P1001960
6.	常州力合清源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是	P1001959
7.	常州清源创新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是	P1060625
8.	常州清源东方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是	P1034237
9.	无锡力合清源投资管理顾 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是	P1009811
10.	无锡清源创新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企业	是	P1024497
11.	常州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是	P1061807
12.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清 源新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是	P1066131
13.	深圳源创力清源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是	P1065940

公司作为私募基金管理机构的子企业均严格执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主管部门的各项法律、法规及业务指引的要求，在开展私募基金的募集、投资、投后管理及退出等业务流程中，高度重视对投资人的合格投资者的资格审查、风险测评，杜绝公开宣传、不当宣传等不合规行为，在与投资者签署基金合同过程中，不承诺保本保收益，充分提示风险。投资后，积极主动与投资方沟通，按时出具投后报告。在对子企业作为基金管理人的连带风险责任控制过程中实时监控、坚决防范利益受损和其他一切可能的风险，以防止对公司财务和持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其中，公司下属控制企业深圳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常州力合华富基金及清源瑞莱新三板 1 号基金的投资顾问，以顾问管理方式管理上述 2 支基金。在管基金中，不存在与第三方共同担任基金管理人的基金。

在管基金中的重点基金情况详见本部分“3、（4）对当期收入贡献最大的前五支基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依法经营，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不存在被各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形。公司对所管理基金的业绩不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或其他资金补偿责任。

3、基金设立与日常管理情况

（1）存续基金综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属控制子企业共管理创业投资基金 39 支，认缴出资规模总计 70.68 亿元，实缴出资规模总计 44.12 亿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本报告期末在管基金认缴出资规模减少 28.05%、实缴出资规模减少 17.81%。

公司及子企业向所管理的基金收取管理费和业绩报酬。管理费收入一般按照各基金协议约定的比例

在基金存续期内以基金认缴总额或者基金实际完成的投资额收取，收取比例一般为1.5%-3%。业绩报酬的收取比例一般为基金向投资人分配出资金额及达到协议约定收益之后的收益的20%。

(2) 存续基金基本情况

名称	组织形式	成立时间	基金规模 (万元)	存续年限 (年)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天津力合创赢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0年5月5日	30,000	16	深圳力合清源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力合创赢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1年2月23日	26,300	15	深圳力合清源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力合华富基金	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9月27日	23,900	12	常州力合投资	-
无锡力合清源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1年9月13日	6,580	12	无锡力合清源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力合清源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2年3月19日	9,563	11	常州力合清源	-
苏州新麟创业基金	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1月22日	12,100	无期限	苏州新麟	-
苏州新麟二期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1年11月3日	20,213.5866	14	苏州新麟	-
常州清源天使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2年1月13日	3,540	12	清源合伙	-
上海力合清源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2年9月21日	20,500	12	上海力合清源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清源一号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5年8月21日	600	9	清源合伙	-
前海瑞莱新三板1号基金	契约型基金	2015年12月30日	3,000	6	深圳前海瑞莱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清源道同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6年1月19日	6,233.84	8	清源时代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基金	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4月1日	240,000	30	常州清源创新	-
常州清源创新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6年6月23日	10,300	8	常州清源创新	-

无锡清源创新创业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6年7月4日	7,600	8	无锡清源创新	-
无锡清源云山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6年7月21日	13,500	8	清源合伙	兴业银行苏州分行
常州清源知本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6年8月11日	10,000	10	常州清源创新	-
常州清源创通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6年11月29日	10,530	7.5	常州清源东方	-
深圳源创力清源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7年1月13日	25,000	8.5	深圳源创力清源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新麟三期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7年3月8日	23,329.50	7	苏州新麟清源	-
常州清源启势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7年8月2日	28,510	10	常州清源时代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清源六号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7年12月26日	5,000	7	常州清源时代	-
常州清源知创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8年1月23日	5,010	10	常州清源创新	-
常州中鼎天盛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7年12月26日	20,010	6	常州清源东方	-
常州清源八号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9年8月1日	4,220	7	常州清源时代	-
苏州清策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19年12月31日	11,900	8	清源时代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清源时代创投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0年1月2日	6,180	10	常州清源创新	-
常德清源洞庭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0年10月23日	10,000	20	清源合伙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高策极易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0年10月19日	1,014	5	清源时代	-
深圳清源增益一号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0年12月4日	7,500	10	清源时代	-
常州清源五号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1年8月26日	3,005	7	常州清源时代	-
南京创熠清源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1年6月25日	15,000	7	清源时代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新麟四期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1年11月4日	25,800	8	苏州清源新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达广创投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0年7月10日	7,050	5	常州清源时代	-

石家庄清源鼎创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0年11月18日	3,200	7	清源时代	-
常州清源九号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1年4月30日	5,000	7	常州清源时代	-
深圳川商清源天使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1年12月17日	20,000	10	清源合伙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清源甲子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2年4月14日	3,000	7	常州清源时代	-
青岛雪和友清源基金	有限合伙企业	2022年5月12日	21,400	8	苏州清源新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基金募集推介方式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私募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销售机构不得向合格投资者之外的单位和个人募集资金，不得通过报刊、电台、电视、互联网等公众传播媒体或者讲座、报告会、分析会和布告、传单、手机短信、微信、博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宣传推介”。公司下属控制子企业在基金募集过程中，建立合格投资者审查制度，不向合格投资者之外的单位和个人募集资金。目前在管基金全部以自行募集的方式进行募集。

(4) 对当期收入贡献最大的前五支基金

单位：万元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认缴金额	未退出投资	已退出投资	管理基金获取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
苏州新麟四期基金	创业投资基金	25,800.00	5,350.00	0.00	15.28%
深圳源创力清源基金	创业投资基金	25,000.00	21,375.96	500.00	15.06%
常州中鼎天盛基金	创业投资基金	20,010.00	19,844.92	4,657.03	12.05%
苏州新麟三期基金	创业投资基金	23,329.50	20,884.40	1,000.00	11.09%
苏州新麟创投基金	创业投资基金	12,100.00	1,108.39	10,163.03	7.45%

(5) 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下属控制子企业在管的39支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是否备案	基金编号
1.	深圳力合创赢基金	是	SD1996
2.	天津力合创赢基金	是	SD1841
3.	无锡力合清源基金	是	SD6210
4.	常州力合清源基金	是	SD6163
5.	上海力合清源基金	是	SD4039
6.	常州清源天使基金	是	SD3378
7.	苏州新麟二期基金	是	SD3659
8.	苏州新麟创投基金	是	SD3653
9.	常州力合华富基金	是	SD2961
10.	深圳清源道同基金	是	SH2623
11.	清源瑞莱新三板1号基金	是	S83148
12.	常州清源一号基金	是	SD9962
13.	常州清源创新基金	是	SR5594
14.	无锡清源创新基金	是	SK9288
15.	无锡清源云山基金	是	SW9130
16.	常州清源知本基金	是	SR3517
17.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基金	是	ST4736
18.	常州清源创通基金	是	SW8070
19.	常州清源启势基金	是	SW7075
20.	常州清源六号基金	是	SCC809
21.	深圳源创力清源基金	是	SEH183
22.	苏州新麟三期基金	是	SY8726
23.	常州清源知创基金	是	SEJ124
24.	常州中鼎天盛基金	是	SED199
25.	常州清源八号基金	是	SJA676
26.	苏州清策基金	是	SJW658
27.	苏州高策极易基金	是	SLZ574
28.	常州清源时代创投基金	是	SLP032
29.	常德清源洞庭基金	是	SNG166
30.	深圳清源增益一号基金	是	STB530
31.	南京创熠清源基金	是	SQM790
32.	常州清源五号基金	是	SSX781
33.	苏州新麟四期基金	是	STL945
34.	无锡达广创投基金	否	-
35.	石家庄清源鼎创基金	否	-
36.	常州清源九号基金	否	-
37.	深圳川商清源天使基金	是	SVF608
38.	常州清源甲子基金	是	STX516
39.	青岛雪和友清源基金	是	SVU851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无锡达广创投基金、石家庄清源鼎创基金、常州清源九号基金待募集完成后办理备案手续。

4、基金投资情况

(1) 基金投资的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拥有完善的项目投资决策流程，主要包括立项、尽职调查、风控复盘会、投委会决策等环节。报告期内，公司在管基金进行项目投资时，均按照上述决策程序执行，确保各个环节的风险控制和合规性审查。

公司对基金已投资项目的管理实行双项目经理制（项目经理 A 和项目经理 B）。项目经理人选原则上由参与项目前期调研的人员担任，项目经理 A 由主投经理指定，项目经理 B 由资产管理负责人指定。项目管理的日常工作由两个项目经理共同完成，以项目经理 A 为主导，收集和掌握项目公司的最新动态，项目经理 B 侧重分析并协助和催促项目经理 A 共同完成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对基金已投资项目的主要管理要求如下：①设立被投资企业管理跟踪档案；②对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活动等经济情况进行动态观测，每季度和年度完成项目管理及其经营状况的投资项目跟踪报告；③以受委派董事、监事或股东代表的身份代表基金参加被投资企业的三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督促被投资公司规范公司治理、按期履行投资分红等义务；④为被投资企业提供投资增值服务，建立与参股企业的紧密关系，寻找进一步的业务合作机会。

报告期内，公司在管基金累计投资项目 20 个，累计投资金额 2.21 亿元；完成退出项目 16 个，累计退出金额 1.93 亿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下属控制子企业在管 39 支基金投资的在管项目共 125 个、投资金额共 25.38 亿元，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成立年限	累计投资项目		在管项目	
			数量（个）	投资总额（万元）	数量（个）	投资总额（万元）
1.	苏州新麟创投基金	14 年	9	11,054.92	2	1,108.39
2.	天津力合创赢基金	13 年	22	29,233.04	3	1,454.31
3.	常州力合华富基金	12 年	22	23,588.22	7	7,319.99
4.	深圳力合创赢基金	12 年	20	22,895.48	4	2,725.74
5.	无锡力合清源基金	11 年	16	6,651.75	6	1,806.15
6.	苏州新麟二期基金	11 年	10	19,134.56	2	2,998.00
7.	常州力合清源基金	11 年	10	9,131.60	5	4,001.77
8.	上海力合清源基金	10 年	23	16,566.79	11	7,016.79
9.	常州清源天使基金	10 年	17	3,702.00	10	2,347.19
10.	清源瑞莱新三板 1 号基金	7 年	6	2,233.23	1	120.00
11.	常州清源一号基金	7 年	4	350.15	3	153.91
12.	深圳清源道同基金	6 年	1	1,860.00	1	1,860.00
13.	常州清源创新基金	6 年	12	9,997.31	9	6,775.80
14.	无锡清源创新基金	6 年	12	6,065.28	8	3,495.30
15.	无锡清源云山基金	6 年	3	3,651.84	2	1,597.38
16.	常州清源知本基金	6 年	8	10,498.68	7	7,482.01
17.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基金	7 年	17	111,305.65	16	96,815.53
18.	常州清源创通基金	6 年	4	10,050.76	3	3,691.91
19.	常州清源启势基金	5 年	8	28,095.00	7	8,495.00
20.	常州清源六号基金	5 年	1	3,000.00	0	0
21.	深圳源创力清源基金	6 年	15	21,875.96	14	21,375.96
22.	苏州新麟三期基金	6 年	11	21,884.40	9	20,884.40

23.	常州中鼎天盛基金	5年	11	24,501.65	9	19,844.62
24.	常州清源知创基金	5年	2	998.00	2	998.00
25.	苏州清策基金	3年	10	8,000.00	10	8,000.00
26.	常州清源八号基金	3年	1	4,000.00	1	3,200.00
27.	常州清源时代创投基金	2年	7	3,962.05	7	3,962.05
28.	苏州高策极易基金	1年	1	1,000.00	1	1,000.00
29.	常德清源洞庭基金	1年	3	2,500.00	3	2,500.00
30.	深圳清源增益一号基金	2年	0	0	0	0
31.	南京创熠清源基金	2年	0	0	0	0
32.	常州清源五号基金	1年	1	1,575.75	1	1,575.75
33.	苏州新麟四期基金	1年	4	5,000.00	4	5,000.00
34.	常州清源九号基金	2年	0	0	0	0
35.	深圳川商清源天使基金	1年	4	2,700.00	4	2,700.00
36.	石家庄清源鼎创基金	1年	0	0	0	0
37.	无锡达广创投基金	2年	0	0	0	0
38.	常州清源甲子基金	少于 1年	1	1,000.00	1	1,000.00
39.	青岛雪和友清源基金	少于 1年	1	500.00	1	500.00

(2) 重点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可隐去)	所属行业	投资基金名称	持股比例	持有时间 (年)	退出方式	报告期内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项目 1	半导体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基金	15.37%	5	上市退出	否
项目 2	专用设备 制造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 创业投资基金	12.31%	4	上市退出	否
项目 3	生态保 护和环 境治 理业	常州力合华富基金、常州力合清源基金、常州清源创新基金、无锡力合清源基金、无锡清源创新基金、天津力合创赢基金、深圳力合创赢基金、苏州新麟创投基金	5.22%	12	上市退出	已上市 已解禁
项目 4	专用设 备制 造业	常州清源创新基金、无锡清源创新基金、苏州新麟三期基金	5.88%	5	上市退出	已上市

项目 5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基金	0.67%	3.5	上市退出	已解禁 减持中
项目 6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常州清源知本基金	3.50%	5	上市退出	已上市 已解禁
项目 7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常州清源八号基金、常州清源知本基金	8.17%	3	上市退出	否
项目 8	专用设备制造业	源创力清源基金、常德清源洞庭基金、苏州新麟三期基金	11.57%	4	上市退出	否
项目 9	专用设备制造业	常州清源天使基金、深圳源创力清源基金、上海力合清源基金、苏州新麟二期基金	10.06%	8	上市退出	已申请上市
项目 10	汽车制造业	苏州新麟三期基金	7.9%	4	上市退出	已上市 已解禁

5、报告期内清算基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在管基金清源瑞莱新三板 1 号基金因期限届满已组建清算组启动清算，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基金尚未完成清算。常州清源七号基金因未能完成募集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注销。常州东方鑫融基金因期限届满完成清算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注销。

6、以自有资金投资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用自有资金投资 4 支基金，其中，对常州清源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第三期款 330.73 万元、对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首期款 800 万元、对上海清源时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0.45 万元、对苏州新麟四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第二期款 1,000 万元，上述投资金额均未达公司本期期末净资产 5%。

公司自有资金的投资主要是投资于所管理的基金，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受托管理资金主要用于投资项目，按照公司《基金项目投资管理办法》及基金协议的规定进行。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收益主要来自于两部分：一部分为所管理基金的管理费收入和对外提供投资咨询的服务费收入；另一部分来源于在管基金权益法核算的公允价值变动。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365,500.65	4.35%	28,398,012.94	7.38%	-38.85%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4,566,324.99	1.14%	1,783,495.92	0.46%	156.03%
存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608,584.83	0.40%	1,715,897.07	0.45%	-6.25%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商誉	38,583.17	0.01%	38,583.17	0.01%	0.00%
短期借款	-	-	-	-	-
长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922,775.61	14.00%	130,548,278.52	33.91%	-57.16%
预付款项	21,829.22	0.01%	1,276,137.95	0.33%	-98.29%
其他应收款	539,004.53	0.13%	499,511.96	0.13%	7.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7,105,749.38	24.31%	76,827,624.04	19.96%	26.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198,116.46	53.87%	136,592,284.94	35.48%	57.5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与上期期末相比减少 57.16%，大幅减少是因为一方面在管基金未回笼资金，另一方面公司又增加对新基金的投资，导致日常备用的货币资金大幅减少。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的原因都是公司增加新基金的投资额导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2,236,232.09	-	26,803,194.07	-	20.27%
营业成本	-	-	-	-	-
毛利率	-	-	-	-	-
销售费用	-	-	-	-	-
管理费用	27,725,204.69	86.01%	27,211,346.06	101.52%	1.89%
研发费用	-	-	-	-	-
财务费用	-174,834.03	-0.54%	-178,225.26	-0.66%	1.90%
信用减值损失	-33,436.01	-0.10%	11,422.73	0.04%	-392.71%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其他收益	265,226.07	0.82%	191,244.75	0.71%	38.68%
投资收益	32,200,948.70	99.89%	73,587,709.67	274.55%	-56.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54.18	-0.06%	77,424.05	0.29%	-126.16%
资产处置收益	202.29	0.00%	151.36	0.00%	33.65%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7,012,922.87	114.82%	73,567,632.85	274.47%	-49.69%
营业外收入	0.09	0.00%	0.86	0.00%	-89.53%
营业外支出	129,305.53	0.40%	0.00	0.00%	-
净利润	35,449,442.83	109.97%	59,641,715.44	222.52%	-40.5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本期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20.27%，主要是因为新基金的陆续正式运营，其管理费收入相应增加。

投资收益相比上年同期下降 56.24%，原因主要是本期在管基金的项目尚未实现退出。

营业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49.69%，主要因素为本期投资收益大幅减少，相应的净利润也大幅减少，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40.56%。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2,236,232.09	26,803,194.07	20.27%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	-	-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管理费	30,094,915.27	-	-	21.97%	-	-
服务费	2,141,316.82	-	-	0.54%	-	-
合计	32,236,232.09	-	-	20.27%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深圳	6,647,372.34	-	-	-34.37%	-	-
常州	8,137,465.40	-	-	-28.69%	-	-
苏州	14,686,698.12	-	-	215.82%	-	-
南京	1,127,144.57	-	-	-	-	-
常德	748,143.57	-	-	-	-	-
青岛	889,408.09	-	-	-	-	-
合计	32,236,232.09	-	-	20.27%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内的收入合计 32,236,232.09 元。

本期收入主要为投资业务管理费收入和投资咨询服务费收入，和上期相比收入结构无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苏州新麟四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6,854.35	15.28%	是
2	深圳源创力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54,368.98	15.06%	是
3	常州中鼎天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85,436.92	12.05%	是
4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76,452.48	11.09%	是
5	苏州新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00	7.45%	是
	合计	19,643,112.73	60.9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不适用			
	合计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7,795.76	-11,607,778.89	-1.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0,070.19	33,389,757.01	-76.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4,786.72	-10,893,763.41	35.52%

现金流量分析：

本期的净利润为 35,449,442.83 元，主要是由于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不影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减少 76.82%，主要是因为本期未实现在管基金的分红和业绩提成。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期相比增加 35.52%，原因主要是本期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减少了对股东的分红。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常州清源东方	控股子公司	创业投资管理	2,000,000.00	6,579,385.85	3,172,736.61	5,897,273.54	2,842,182.51
常州清源创新	控股子公司	创业投资管理	2,000,000.00	2,354,896.68	2,308,456.37	1,638,442.15	1,534,067.51
常州清源时代	控股子公司	投资管理	10,000,000.00	10,197,516.25	9,952,819.83	601,749.71	2,280,228.49
苏州新麟	控股子公司	创业投资管理	2,000,000.00	9,762,371.87	874,685.04	2,400,000.00	633,087.33
苏州清源	控股子公司	创业投资	10,000,000.00	19,147,657.32	13,513,696.71	9,684,908.29	1,660,900.42

新麟	司	管理					
深圳源创力清源	控股子公司	投资管理	10,000,000.00	20,159,761.09	19,902,388.83	4,854,368.98	8,847,904.51
清源合伙	控股子公司	创业投资咨询	80,000,000.00	62,574,744.19	61,568,807.44	2,400,869.30	-217,783.80
清源时代	控股子公司	投资管理	100,000,000.00	312,380,910.60	311,747,428.10	3,628,087.80	26,939,016.71
深圳力合清源	控股子公司	创业投资咨询	6,200,000.00	8,890,328.38	8,501,991.44	0.00	-2,439,996.94
无锡清源创新	控股子公司	创业投资咨询	1,000,000.00	2,411,971.46	2,252,003.62	0.00	-660,332.87
上海力合清源	控股子公司	创业投资咨询	13,000,000.00	22,731,736.28	22,708,802.95	0.00	-208,120.18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下设控股子公司作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开展业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有 18 家，其中 13 家子公司已备案并开展基金募集及管理业务，另外 5 家因未开展私募基金募集及管理业务，所以未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公司及其下设控股子公司除开展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管理业务，均无其他业务。

三、持续经营评价

国家发展的根本动力来源于创新能力，公司专注于创新型企业的股权投资，与国家建设创新型国家、实现经济结构升级、及当前大力提倡的“双创”高度契合。国家大力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的战略是明晰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作为创新发展的动力其行业发展长期向好的趋势没有改变。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后，对知名度有较大的提升，公开、透明的信息有利于提升投资者的信心，对募集资金和投资都有十分正面的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进一步增强。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6,000,000.00	2,554,124.9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50,000,000.00	30,518,048.28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40,000,000.00	33,561,000

***说明：**

本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33,561,000 元，具体如下：

1.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出资 100 万元与关联方共同设立常州清源芯盛
2. 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公司控制企业深圳清源时代出资 100 万元，与关联方共同设立常州清源芯盛基金，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披露《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3.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常州清源芯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 1347.60 万元的议案》，公司控制企业深圳清源时代增加出资 1347.6 万元，与关联方共同向常州清源芯盛增加出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4.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出资 10 万元与关联方共同设立常州清源甲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公司控制企业常州清源时代出资 10 万元，与关联方共同设立常州清源甲子基金，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披露《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5.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两控制企业向常州清源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增加认缴出资 130 万元的议案》，公司控制企业常州清源创新管理增加出资 30 万元、深圳清源时代增加出资 100 万元，共同向常州清源时代基金增加出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披露《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6.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常州清源甲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1768.50 万元的议案》，公司控制企业深圳清源时代作为常州清源甲子基金的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1768.5 万元，存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情况，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披露《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 年 7 月 31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 年 7 月 31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	2015 年 10	2018 年 10	挂牌	限售承诺	股东所持股份	已履行完毕

人或控股股东	月 30 日	月 30 日			的限售安排及 股东自愿锁定	
董监高	2015 年 10 月 30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股东所持股份 的限售安排及 股东自愿锁定	已履行完毕
其他	2015 年 10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21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股东所持股份 的限售安排及 股东自愿锁定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方于 2015 年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 1、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外，本人/本企业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 2、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外，本人/本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下属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上述承诺事项自本人/本企业持有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权益或在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任职期间一直有效。本人/企业保证确认事项的真实性并将忠实履行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企业将向公司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900,377	54.50%	-	10,900,377	54.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50,000	11.25%	-	2,250,000	11.25%
	董事、监事、高管	783,207	3.92%	-	783,207	3.92%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099,623	45.50%	-	9,099,623	45.5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750,000	33.75%	-	6,750,000	33.75%
	董事、监事、高管	2,349,623	11.75%	-	2,349,623	11.75%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20,000,000	-	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汪宏	6,000,000	-	6,000,000	30%	4,500,000	1,500,000	-	-
2	无锡红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000,000	-	4,000,000	20%	0	4,000,000	-	-
3	刘建云	3,000,000	-	3,000,000	15%	2,250,000	750,000	-	-
4	潘海峰	1,361,830	-	1,361,830	6.8092%	1,021,373	340,457	--	
5	卢宇哲	1,300,000	-	1,300,000	6.5%	0	1,300,000	-	-
6	深圳协创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	-	1,200,000	6%	0	1,200,000	-	-

7	郝清	1,000,000	-	1,000,000	5%	0	1,000,000	-	-
8	陈思广	1,000,000	-	1,000,000	5%	750,000	250,000	-	-
9	肖凯	400,000	-	400,000	2%	300,000	100,000	-	-
10	李黎	371,000	-	371,000	1.855%	278,250	92,750	-	-
合计		19,632,830	0	19,632,830	98.16%	9,099,623	10,533,207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无锡红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汪宏、刘建云，其中汪宏持有 25%，刘建云持有 75%。刘建云为深圳协创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持有 58.33% 的出资额。除此之外，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其他相互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 年 9 月 5 日	1	0	0
合计	1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朱方 (ZhuFang)	董事	男	否	1949年12月	2021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汪宏	董事	男	否	1968年5月	2021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刘建云	董事长	男	否	1970年5月	2021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潘海峰	董事、总经理	男	否	1974年8月	2021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张杨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81年7月	2021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陈思广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72年9月	2021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吴静	监事	女	否	1987年8月	2021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裴蕾	监事	女	否	1983年7月	2021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李黎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否	1977年3月	2021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肖凯	副总经理	男	否	1977年6月	2021年11月1日	2024年11月1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汪宏、刘建云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公司财务负责人获得注册会计师资格，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否	-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8	0	0	8
投资人员	13	4	0	17
财务人员	5	1	0	6
行政人员	8	1	0	9
员工总计	34	6	0	4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14	18
本科	16	17
专科	1	2
专科以下	1	1
员工总计	34	4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人员变动：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为40人，较期初增加6人，人员结构满足公司发展需要。
- 2.培训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各部门及岗位的培训要求，统筹内外部资源情况，坚持完善内部培训机制，并鼓励员工参加外部培训。内部培训一般包括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员工技能特别培训等；外部培训包括参加专业技能培训、专题讲座、行业会议等。
- 3.薪酬政策：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文件，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与所有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等，并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4.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的情况。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认真执行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在内的一系列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且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内控制度执行。

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经营需要，修订了公司的《绩效考核办法》、《项目投资激励制度》、《募资激励制度》、《基金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财务管理制度》五项公司管理制度。

期内，公司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规范、完善的现代治理机制，公司重要决策及各机构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有效运行，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够控制公司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同时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等事项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已于 2020 年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本报告期内,公司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完善了公司章程有关投资者保护机制。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3	9	2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表决以及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

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应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通过了经审计的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见本报告第四节“重大事件”之“二、重大事件详情”之“(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监事会对本年度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无异议。

4.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内容，监事会无其他任何异议。在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跟踪、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落实和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公司的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公司的资产不存在产权争议，并且资产独立、完整。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目前无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2.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

3.公司的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制定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核算及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

4.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执行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业务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公司根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独立的开展业务，公司拥有完整的资金募集、投资、管理、风险控制等部门，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为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且，

在公司的实际运营中，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能够得到全面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能够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本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完善相关制度，以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尚未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23】000474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鹏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 11-14F			
审计报告日期	2023年4月20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陈葆华 1年	李自洪 4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9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0万元			

审 计 报 告

大华审字[2023]000474号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源投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清源投资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清源投资,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清源投资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清源投资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清源投资管理层负责评估清源投资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清源投资、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清源投资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清源投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清源投资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清源投资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

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葆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自洪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7,365,500.65	28,398,012.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 2	55,922,775.61	130,548,278.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3	4,566,324.99	1,783,495.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注释 4	21,829.22	1,276,137.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539,004.53	499,511.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	-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6	41,886.28	67,839.09
流动资产合计		78,457,321.28	162,573,276.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注释 7	97,105,749.38	76,827,624.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8	1,608,584.83	1,715,897.07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9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 10	38,583.17	38,583.17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1	7,074,483.43	7,244,214.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2	215,198,116.46	136,592,284.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025,517.27	222,418,603.88
资产总计		399,482,838.55	384,991,880.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3	3,011,128.16	2,689,562.21
应交税费	注释 14	1,361,221.81	15,257,629.44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5	2,697,572.16	2,471,412.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69,922.13	20,418,604.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069,922.13	20,418,604.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16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17	103,581,423.42	104,437,427.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18	315,908.89	45,316.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19	85,367,781.82	77,001,86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9,265,114.13	201,484,609.90
少数股东权益		183,147,802.29	163,088,666.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2,412,916.42	364,573,276.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9,482,838.55	384,991,880.26

法定代表人：刘建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875.70	22,401.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78,263.86	641,520.9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42,139.56	663,922.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1	20,600,000.00	2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192.17	32,09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45,192.17	20,632,093.33
资产总计		21,987,331.73	21,296,015.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4,608.33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608.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4,608.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657.81	19,657.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5,908.89	45,316.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51,765.03	1,216,433.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87,331.73	21,281,40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987,331.73	21,296,015.99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20	32,236,232.09	26,803,194.07
其中：营业收入		32,236,232.09	26,803,194.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635,996.09	27,103,513.78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0	-	-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1	85,625.43	70,392.98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注释 22	27,725,204.69	27,211,346.0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注释 23	-174,834.03	-178,225.2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85,495.67	199,150.47
加：其他收益	注释 24	265,226.07	191,244.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25	32,200,948.70	73,587,70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14,481.52	7,967,711.1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26	-20,254.18	77,424.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27	-33,436.01	11,422.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28	202.29	151.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12,922.87	73,567,632.85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29	0.09	0.86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0	129,305.53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83,617.43	73,567,633.7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1	1,434,174.60	13,925,918.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49,442.83	59,641,715.4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49,442.83	59,641,715.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12,934.78	32,747,997.08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36,508.05	26,893,718.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449,442.83	59,641,715.4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36,508.05	26,893,718.3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12,934.78	32,747,997.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1.3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1.34

法定代表人：刘建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收入	注释2		217,821.78
减：营业成本	注释2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6,020.00	235,900.0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72.70	852.6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42.18	124.25
加：其他收益			2,178.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	2,899,519.26	-2,514.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33	-1,821.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92,825.23	-21,088.6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92,825.23	-21,088.69
减：所得税费用		-13,098.84	-11,563.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5,924.07	-9,524.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5,924.07	-9,524.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05,924.07	-9,524.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06,799.07	27,407,860.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001.42	53,629.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744,436.90	2,078,67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69,237.39	29,540,160.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80,003.50	4,515,444.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63,421.92	15,140,862.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66,172.78	9,772,374.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6,807,434.95	11,719,25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17,033.15	41,147,93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7,795.76	-11,607,778.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491,454.57	116,835,847.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7,289.83	79,258,781.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619,244.40	196,094,629.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608.98	52,63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780,565.23	162,652,233.6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79,174.21	162,704,87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0,070.19	33,389,757.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3,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3,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3,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53,798.61	13,502,417.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753,798.61	13,502,417.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2	270,988.11	591,345.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24,786.72	14,093,76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4,786.72	-10,893,763.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32,512.29	10,888,214.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98,012.94	17,509,798.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65,500.65	28,398,012.94

法定代表人：刘建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18	2,754.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18	222,754.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08.33	6,413.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634.88	236,87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243.21	243,29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101.03	-20,53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40,000.00	1,6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72,57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2,575.00	1,6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50,000.00	1,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0,000.00	1,6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2,575.00	3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473.97	9,463.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01.73	12,938.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75.70	22,401.7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04,437,427.24				45,316.48		77,001,866.18	163,088,666.12	364,573,276.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04,437,427.24				45,316.48		77,001,866.18	163,088,666.12	364,573,276.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6,003.82				270,592.41		8,365,915.64	20,059,136.17	27,839,640.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36,508.05	24,812,934.78	35,449,442.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6,003.82							4,000,000.00	3,143,996.1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56,003.82							4,000,000.00	3,143,996.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0,592.41	-2,270,592.41	-8,753,798.61	-10,753,798.61		
1. 提取盈余公积							270,592.41	-270,592.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8,753,798.61	-10,753,798.6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03,581,423.42			315,908.89	85,367,781.82	183,147,802.29	392,412,916.42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04,437,427.24		41,748.65		45,316.48		50,108,147.82	144,441,527.88	319,074,16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04,437,427.24		41,748.65		45,316.48		50,108,147.82	144,441,527.88	319,074,16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748.65				26,893,718.36	18,647,138.24	45,499,107.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893,718.36	32,747,997.08	59,641,715.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10,389.22	2,610,389.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00,000.00	3,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89,610.78	-589,610.78

(三) 利润分配													-15,038,523.21	-15,038,523.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15,038,523.21	-15,038,523.2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748.6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1,748.65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72,724.85	-1,672,724.85
四、本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04,437,427.24					45,316.48		77,001,866.18	163,088,666.12	364,573,276.02

法定代表人：刘建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黎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9,657.81				45,316.48		1,216,433.37	21,281,407.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9,657.81				45,316.48		1,216,433.37	21,281,407.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0,592.41			435,331.66	705,924.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05,924.07	2,705,924.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0,592.41			-	-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0,592.41			-270,592.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4. 其他											2,0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9,657.81				315,908.89		1,651,765.03	21,987,331.73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9,657.81				33,921.29		1,237,353.53	21,290,932.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1,395.19		-11,395.1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9,657.81				45,316.48		1,225,958.34	21,290,932.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24.97	-9,524.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24.97	-9,524.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9,657.81				45,316.48		1,216,433.37	21,281,407.6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深圳清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5 日由无锡红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汪宏、刘建云、卢宇哲、潘海峰、郝清、陈思广六位自然人共同出资，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 万元。

2015 年 7 月 2 日，公司股东会同意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80 万元人民币，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86730843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8 月公司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88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000 万元，由深圳协创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人民币 12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和实缴资本均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清华大学研究院 B 区 311 室。法定代表人为刘建云。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金融行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企业管理策划。（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8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

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

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

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

(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

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九）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

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所有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金管理费及服务费	款项性质	
账龄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帐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一)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九）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员工备用金		
押金及保证金		
账龄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九）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

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

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

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	9.50-19.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六)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外购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外购软件	2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九)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1）基金管理费收入；（2）业绩分成收入；

（3）咨询服务费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基金管理费收入

本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名下的自有基金，按合伙协议的约定，定期向管理的基金收取基金管理费，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协议约定金额确认管理费收入。

本公司作为受托方管理第三方的基金，按委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定期向所管理的基金收取基金管理费，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协议约定金额确认管理费收入。

（2）业绩分成收入

本公司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管理的资产收益按照一定的分配原则进行分配，一般的分配原则为：资产收益首先弥补亏损，对于超出投资成本的部分，再按一定比例在管理人和出资者之间进行分成，于收到业绩分成时确认收入。

（3）咨询服务费收入

本公司按合同或协议约定提供咨询服务，收取咨询服务费，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约定金额确认咨询服务费收入。

（二十二）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其他收益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

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四)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五）（二十）。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二十五)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不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3、6	注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7	注 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注 1：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适用 3%。

注 2：本公司的子公司根据其所在地不同适用不同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	小微企业
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25	-
深圳清源创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	小微企业
苏州东创清源天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	小微企业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清源新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新麟管理有限公司	25	-
常州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	小微企业
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	小微企业
深圳源创力清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	小微企业
无锡力合清源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	小微企业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本公司及其部分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延续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适用 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2 年 1 月 1 日）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5,530.20	61,436.20
银行存款	16,169,411.72	27,189,689.48
其他货币资金	1,150,558.73	1,146,887.26
合计	17,365,500.65	28,398,012.9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说明：其他货币资金为股票账户余额。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55,922,775.61	130,548,278.52
债务工具投资	55,922,775.61	130,548,278.52
权益工具投资	---	---
合计	55,922,775.61	130,548,278.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系为提高货币资金收益率而投资的货币基金。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566,324.99	1,783,495.92
1—2 年	---	---
小计	4,566,324.99	1,783,495.92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4,566,324.99	1,783,495.92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66,324.99	100.00	---	---	4,566,324.99
其中：关联方组合	---	---	---	---	---
基金管理费及服务费	4,566,324.99	100.00	---	---	4,566,324.99
账龄组合	---	---	---	---	---
合计	4,566,324.99	100.00	---	---	4,566,324.9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3,495.92	100.00	---	---	1,783,495.92
其中：关联方组合	---	---	---	---	---
基金管理费及服务费	1,783,495.92	100.00	---	---	1,783,495.92
账龄组合	---	---	---	---	---
合计	1,783,495.92	100.00	---	---	1,783,495.92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基金管理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基金管理费及服务费	4,566,324.99	---	---
合计	4,566,324.99	---	---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5.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常州中鼎天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2,000.00	59.17	---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47,759.93	20.76	---
常州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8,623.06	10.70	---
苏州东创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7,942.00	4.99	---
常州清源启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4.38	---
合计	4,566,324.99	100.00	---

注释4.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829.22	100.00	1,273,437.95	99.79
1-2年	---	---	2,700.00	0.21
合计	21,829.22	100.00	1,276,137.9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21,829.22	100.00

注释5.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2,928.58	290,444.50
1-2年	290,444.50	25,689.92
2-3年	25,689.92	24,915.00
3年以上	239,667.64	214,752.64
小计	628,730.64	555,802.06
减：坏账准备	89,726.11	56,290.10
合计	539,004.53	499,511.9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	4.77	3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8,730.64	95.23	59,726.11	9.98	539,004.53
其中：关联方组合	---	---	---	---	---
员工备用金	120.00	0.02	---	---	120.00
押金及保证金	388,092.88	64.82	---	---	388,092.88
账龄组合	210,517.76	35.16	59,726.11	28.37	150,791.65
合计	628,730.64	100.00	89,726.11	6.71	539,004.5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	5.40	30,00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5,802.06	94.60	26,290.10	5.00	---
其中：关联方组合	---	---	---	---	---
员工备用金	157,206.18	28.28	7,860.31	5.00	141,485.57
押金及保证金	266,951.88	48.03	13,347.59	5.00	240,256.69
账龄组合	101,644.00	18.29	5,082.20	5.00	96,561.80
合计	555,802.06	100.00	56,290.10	10.13	499,511.96

3.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苏州六六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0,000.00	30,000.00	100.00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2,111.58	2,605.58	5.00
1—2 年	155,800.50	15,580.05	10.00
2-3 年	---	---	---
3 年以上	2,605.68	2,605.68	100.00
合计	210,517.76	18,185.63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6,290.10	---	30,000.00	56,290.10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3,436.01	---	---	33,436.01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59,726.11	---	30,000.00	89,726.1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	562,700.68	89.50	71,060.05

注释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41,886.28	67,839.09
合计	41,886.28	67,839.09

注释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97,105,749.38	76,827,624.04
合计	97,105,749.38	76,827,624.04

期末权益工具投资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	期末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常州清源八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24	81,500.00	---	---	81,500.00
常州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1	9,795,636.33	---	---	9,795,636.33
常州清源六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20	60,448.08	---	60,000.00	448.08
常州清源启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4	100,000.00	---	---	100,000.00
常州清源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1	1,242,000.00	3,307,342.50	---	4,549,342.50
常州清源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	301,690.00	---	---	301,690.00
常州清源五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17	35,300.00	---	---	35,300.00
常州清源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	25,000.00	---	---	25,000.00
常州清源致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26	56,946.03	---	---	56,946.03
常州市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8	2,628,000.00	---	887,388.00	1,740,612.00
常州中鼎天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	2,100,000.00	---	---	2,100,000.00
超滑科技(佛山)有限责任公司	2.33	2,500,000.00	---	---	2,500,000.00
龙信数据(北京)有限公司	1.75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南京创熠清源硅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600,000.00	---	---	600,000.00
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5	---	8,000,000.00	---	8,000,000.00
上海清源时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10	---	4,500.00	---	4,500.00
深圳前海智金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5.00	55,155.40	---	55,155.40	---
深圳清源道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6	180,283.16	---	---	180,283.16
苏州高策极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98	100,000.00	---	---	100,000.00
苏州新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94	618,747.00	---	---	618,747.00
苏州新麟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5	245,728.15	---	---	245,728.15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31	22,941,960.36	---	---	22,941,960.36
苏州新麟四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20,000,000.00
天津力合创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31,173.76	---	31,173.76	---
无锡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6	513,528.00	---	---	513,528.00
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71	11,000,000.00	---	---	11,000,000.00
无锡清源云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3	1,614,527.77	---	---	1,614,527.77
合计		76,827,624.04	21,311,842.50	1,033,717.16	97,105,749.38

注释8.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17,288.98	380,200.00	1,455,250.76	3,352,739.74
2. 本期增加金额	---	---	93,590.86	93,590.86
购置	---	---	93,590.86	93,590.8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08,126.00	108,126.00
处置或报废	---	---	108,126.00	108,126.00
4. 期末余额	1,517,288.98	380,200.00	1,440,715.62	3,338,204.60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8,077.22	294,972.16	1,263,793.29	1,636,842.67
2. 本期增加金额	73,747.68	36,119.04	85,918.08	195,784.80
本期计提	73,747.68	36,119.04	85,918.08	195,78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03,007.70	103,007.70
处置或报废	---	---	103,007.70	103,007.70
4. 期末余额	151,824.90	331,091.20	1,246,703.67	1,729,619.77
三.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65,464.08	49,108.80	194,011.95	1,608,584.83
2. 期初账面价值	1,439,211.76	85,227.84	191,457.47	1,715,897.07

注释9. 无形资产

项目	外购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000.00	56,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56,000.00	56,000.00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000.00	56,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56,000.00	56,000.00
三.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
2. 期初账面价值	---	---

注释10.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外购合并深圳源创力清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583.17	---	---	38,583.17
合计	38,583.17	---	---	38,583.17

注释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	---	30,000.00	7,500.00
公允价值变动	---	---	2,444,844.64	611,211.16
合伙企业“先分后税”当期纳税调增	29,021,008.45	7,074,483.43	27,015,507.29	6,625,503.50
合计	29,021,008.45	7,074,483.43	29,490,351.93	7,244,214.6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	---	---	---
合计	---	---	---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89,726.11	26,290.10
可抵扣亏损	9,851,747.80	4,680,660.14
公允价值变动	21,061.10	---
合计	9,962,535.01	4,706,950.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2	---	1,999.51
2023	443,697.91	520,463.20
2024	1,460,768.74	1,763,262.89
2025	194,378.37	385,860.67
2026	1,656,495.06	2,009,073.87
2027	6,096,407.72	---
合计	9,851,747.80	4,680,660.14

注释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投资*	215,198,116.46	136,592,284.9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15,198,116.46	136,592,284.94

说明*： 结构化主体投资主要为 2022 年公司对具有重大影响的合伙企业的投资。详见附注七、（三）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注释1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689,562.21	14,812,110.33	14,490,544.38	3,011,128.1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36,023.30	636,023.30	---
辞退福利	---	---	---	---
合计	2,689,562.21	15,448,133.63	15,126,567.68	3,011,128.1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89,562.21	13,504,687.97	13,183,122.02	3,011,128.16
职工福利费	---	543,109.71	543,109.71	---
社会保险费	---	272,125.65	272,125.65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242,060.72	242,060.72	---
工伤保险费	---	7,213.96	7,213.96	---
生育保险费	---	22,850.97	22,850.97	---
住房公积金	---	482,875.00	482,875.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312.00	9,312.00	---
合计	2,689,562.21	14,812,110.33	14,490,544.38	3,011,128.1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620,088.45	620,088.45	---
失业保险费	---	15,934.85	15,934.85	---
合计	---	636,023.30	636,023.30	---

注释14.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2,410.72	141,752.06
企业所得税	1,079,811.44	14,659,835.95
个人所得税	179,788.73	440,642.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06.35	6,877.68
教育费附加	3,004.57	4,528.92
印花税	2,000.00	2,383.71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产税	---	1,593.15
土地使用税	---	15.00
合计	1,361,221.81	15,257,629.44

注释1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912,662.66	1,470,000.00
其他应付款	784,909.50	1,001,412.59
合计	2,697,572.16	2,471,412.59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少数股东的分红款	1,912,662.66	1,470,000.00
合计	1,912,662.66	1,470,000.00

(二)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782,581.28	995,218.88
其他	2,328.22	6,193.71
合计	784,909.50	1,001,412.59

注释16.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汪宏	6,000,000.00	---	---	---	---	---	6,000,000.00
无锡红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	---	---	4,000,000.00
刘建云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潘海峰	1,361,830.00	---	---	---	---	---	1,361,830.00
卢宇哲	1,300,000.00	---	---	---	---	---	1,300,000.00
深圳协创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	---	---	---	---	---	1,200,000.00
郝清	1,000,000.00	---	---	---	---	---	1,000,000.00
陈思广	1,000,000.00	---	---	---	---	---	1,000,000.00
肖凯	400,000.00	---	---	---	---	---	400,000.00
李黎	371,000.00	---	---	---	---	---	371,000.00
张新宇	76,758.00	---	---	---	(100.00)	(100.00)	76,658.00
李勤	50,249.00	---	---	---	(50,249.00)	(50,249.00)	---
刘念	50,000.00	---	---	---	---	---	50,00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张一平	40,993.00	---	---	---	---	---	40,993.00
罗永健	40,000.00	---	---	---	(400.00)	(400.00)	39,600.00
郭光林	37,801.00	---	---	---	---	---	37,801.00
朱云富	25,000.00	---	---	---	---	---	25,000.00
申贵芹	19,010.00	---	---	---	---	---	19,010.00
丁晓锋	10,001.00	---	---	---	800.00	800.00	10,801.00
曲瑞娥	7,800.00	---	---	---	---	---	7,800.00
徐永东	3,000.00	---	---	---	(600.00)	(600.00)	2,400.00
刘文清	2,447.00	---	---	---	(1,000.00)	(1,000.00)	1,447.00
吴楹	1,110.00	---	---	---	---	---	1,110.00
林子藤	1,001.00	---	---	---	400.00	400.00	1,401.00
翁伟滨	1,000.00	---	---	---	(500.00)	(500.00)	500.00
石玉香	1,000.00	---	---	---	---	---	1,000.00
林新珠	---	---	---	---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陆志刚	---	---	---	---	16,449.00	16,449.00	16,449.00
陈锐华	---	---	---	---	12,500.00	12,500.00	12,500.00
孙德华	---	---	---	---	1,800.00	1,800.00	1,800.00
吴金荣	---	---	---	---	800.00	800.00	800.00
王建荣	---	---	---	---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本公司本期没有增资或减资的情况，股本变动为股东之间转让股份。

注释17.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4,437,427.24	---	856,003.82	103,581,423.42
合计	104,437,427.24	---	856,003.82	103,581,423.42

注释1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316.48	270,592.41	---	315,908.89
合计	45,316.48	270,592.41	---	315,908.89

盈余公积说明：本期增加系母公司根据净利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注释1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77,001,866.18	50,108,147.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36,508.05	26,893,718.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0,592.41	---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367,781.82	77,001,866.18

注释2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236,232.09	---	26,803,194.07	---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32,236,232.09	---	26,803,194.07	---

按照收入类别披露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金管理费收入	30,094,915.27	24,673,320.49
咨询服务费收入	2,141,316.82	2,129,873.58
合计	32,236,232.09	26,803,194.07

注释2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947.69	38,670.80
教育费附加	34,102.74	27,305.88
印花税	2,375.00	---
车辆使用税	1,200.00	1,200.00
房产税	---	3,186.30
土地使用税	---	30.00
合计	85,625.43	70,392.98

注释2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薪金	15,448,133.63	13,912,636.21
咨询服务费	6,586,866.53	6,476,949.69
交通差旅费	2,067,561.89	2,592,208.97
办公及会务费	928,612.20	695,462.81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1,012,826.61	1,357,157.65
业务招待费	1,051,979.86	1,316,485.18
折旧摊销	195,496.80	190,815.82
通讯费	85,488.30	104,914.23
其他	348,238.87	564,715.50
合计	27,725,204.69	27,211,346.06

注释23.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185,495.67	199,150.4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0,661.64	20,925.21
合计	(174,834.03)	(178,225.26)

注释24. 其他收益**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25,215.73	27,224.80
政府补助	240,010.34	164,019.95
合计	265,226.07	191,244.75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税收补贴	13,482.91	18,796.99	收益相关
社保局生育保险津贴	1,122.00	20,061.19	收益相关
融资服务平台政策奖励	---	116,900.00	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231.12	5,264.30	收益相关
科技城天使投资奖励	100,000.00	---	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	1,000.00	---	收益相关
数字证书返还补助	1,200.00	---	收益相关
留工补助	12,025.00	---	收益相关
苏州市投贷联动奖励	102,000.00	---	收益相关
其他	1,949.31	2,997.47	收益相关
合计	240,010.34	164,019.95	

注释2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结构化主体投资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414,481.52	7,967,711.16
结构化主体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2,045.20	47,878,768.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315.58	1,51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64,609.13	2,331,584.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6,807.38	15,264,697.05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8,689.89	143,433.29
合计	32,200,948.70	73,587,709.67

注释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4.18)	77,424.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合计	(20,254.18)	77,424.05

注释2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33,436.01)	11,422.73
合计	(33,436.01)	11,422.73

注释28.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02.29	151.36
合计	202.29	151.36

注释2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09	0.86	0.09
合计	0.09	0.86	0.09

注释3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100,000.00	---	100,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5,118.30	---	5,118.30
罚款滞纳金	24,166.45	---	24,166.45
其他	20.78	---	20.78
合计	129,305.53	---	129,305.53

注释31.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64,443.37	14,603,002.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9,731.23	(677,083.95)
合计	1,434,174.60	13,925,918.2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36,883,617.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76,723.49

项目	本期金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99,834.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94,702.3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493,523.8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89,101.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029.6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00,114.16
税收优惠影响	(1,386,483.13)
内部交易抵消对所得税的影响-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收到分红对所得税的影响	(1,403,265.00)
所得税费用	1,434,174.60

注释32.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补贴收入	265,226.07	191,244.75
往来款及其他	479,210.83	1,887,426.19
合计	744,436.90	2,078,670.9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费用	6,000,696.23	8,597,014.56
往来款及其他	806,738.72	3,122,243.42
合计	6,807,434.95	11,719,257.98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退还少数股东资本金	270,988.11	591,345.94
合计	270,988.11	591,345.94

注释3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449,442.83	59,641,715.44
加：信用减值损失	33,436.01	(11,422.73)
固定资产折旧	195,784.80	190,815.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02.29)	(151.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18.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54.18	(77,424.0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200,948.70)	(73,587,70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731.23	(15,670.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661,413.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33,844.11)	5,828,217.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86,568.00)	(2,914,735.8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7,795.75)	(11,607,778.89)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365,500.65	28,398,012.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398,012.94	17,509,798.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32,512.29)	10,888,214.7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365,500.65	28,398,012.94
其中：库存现金	45,530.20	61,436.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69,411.72	27,189,689.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50,558.73	1,146,887.26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65,500.65	28,398,012.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1）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清算减少 1 家子公司：
 二级子公司广州清源源创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因经营管理需要，于 2022 年 5 月 9 日注销。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57.45	---	投资设立
深圳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10.00	90.00	投资设立
深圳清源创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东创清源天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投资管理	---	45.00	投资设立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清源新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投资管理	---	60.00	投资设立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新麟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投资管理	---	7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京清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南京	南京	投资管理	---	100.00	投资设立
常州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投资管理	---	100.00	投资设立
常州清源东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	常州	投资管理	---	51.00	投资设立
常州力合清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	常州	投资管理	---	60.00	投资设立
常州清源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	常州	投资管理	---	70.00	投资设立
常德清源创新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德	常德	投资管理	---	70.00	投资设立
无锡清源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锡	无锡	投资管理	---	55.00	投资设立
上海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70.00	投资设立
深圳源创力清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清源川商创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投资管理	---	60.00	投资设立
无锡力合清源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投资管理	---	60.00	投资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清源时代”）对苏州东创清源天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东创清源”）持股比例为 45%。同时苏州东创清源股东协议规定，苏州东创清源另一股东苏州安赢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安赢”）（持股比例达 5%）提名的董事在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将与深圳清源时代提名的董事保持一致行动，并同意按照深圳清源时代的要求签署书面文件，不可撤销地将表决权委托给深圳清源时代所提名的董事行使，构成一致行动人。故深圳清源时代实际持股比例达 45%，表决权比例达 50%。苏州东创清源的日常经营活动由深圳清源时代实际主导。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期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未发生变化。

(三)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	26.83	权益法
青岛雪和友清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青岛	青岛	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	39.00	权益法
常州清源芯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	常州	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	46.67	权益法
深圳川商清源天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	22.00	权益法
深圳源创力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	24.00	权益法
常德清源洞庭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常德	常德	从事非上市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	23.00	权益法
深圳清源增益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	38.00	权益法
常州清源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	常州	创业投资；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	20.89	权益法
常州清源甲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	常州	商业服务业	---	59.05	权益法
苏州清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	苏州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	23.11	权益法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

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4,566,324.99	---
其他应收款	628,730.64	89,726.11
合计	5,195,055.63	89,726.11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

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币）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九、公允价值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1层次	第2层次	第3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922,775.61	---	---	55,922,775.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97,105,749.38	97,105,749.38
资产合计	55,922,775.61	---	97,105,749.38	153,028,524.99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估值技术、输入值说明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权益工具投资	97,105,749.38	成本法	N/A
合计	97,105,749.38		

(四)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五)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六)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应付款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业务性质	实缴出资 (元)	对本公司的持 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汪宏	自然人	—	6,000,000.00	30.00	30.00
无锡红方投资咨询有 限公司	法人	投资管理	4,000,000.00	20.00	20.00
刘建云	自然人	—	3,000,000.00	15.00	15.00
潘海峰	自然人	—	1,361,830.00	6.81	6.81
卢宇哲	自然人	—	1,300,000.00	6.50	6.50
深圳协创投资咨询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	投资管理	1,200,000.00	6.00	6.00
郝清	自然人	—	1,000,000.00	5.00	5.00
陈思广	自然人	—	1,000,000.00	5.00	5.00
肖凯	自然人	—	400,000.00	2.00	2.00
李黎	自然人	—	371,000.00	1.86	1.86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三）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常德清源洞庭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常州东方鑫融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常州清源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常州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常州清源启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常州清源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常州清源五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常州中鼎天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南京创熠清源硅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深圳川商清源天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深圳源创力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苏州清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苏州新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苏州新麟四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无锡清源云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常州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参股的公司
常州清源甲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常州恒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参股的公司
苏州安赢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青岛雪和友管理清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参股的公司
常州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参股的公司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常州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咨询费	1,581,470.18	120,391.09
无锡清源云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咨询费	225,000.00	2,789,102.56
常州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费	188,679.25	---
青岛雪和友管理清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咨询费	527,317.07	---
苏州安赢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咨询费	31,658.42	---
合计		2,554,124.92	2,909,493.65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常德清源洞庭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748,143.57	545,232.61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423,133.01	2,036,401.98
常州东方鑫融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	1,896,476.73
常州清源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1,533,495.12	1,533,495.08
常州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974,827.15	1,266,391.10
常州清源启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194,174.76	198,019.80
常州清源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663,615.00	276,237.62
常州清源五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107,574.95	205,519.75
常州中鼎天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3,885,436.92	3,885,436.92
南京创熠清源硅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1,127,144.57	---
青岛雪和友清源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889,408.09	---
深圳川商清源天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1,602,739.73	---
深圳源创力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4,854,368.98	4,854,368.96
苏州清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2,310,679.60	2,310,679.62
苏州新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管理费	2,400,000.00	---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3,576,452.48	3,914,385.90
苏州新麟四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4,926,854.35	735,982.63
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	613,701.69
无锡清源云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	400,990.10
常州清源甲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费	300,000.00	---
合计		30,518,048.28	24,673,320.49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州东方鑫融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799,726.00	---
应收账款	常州清源启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	---	---
应收账款	常州中鼎天盛创业投资合伙	2,702,000.00	---	---	---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企业（有限合伙）				
应收账款	苏州东创空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7,942.00	---	---	---
应收账款	常州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8,623.06	---	---	---
应收账款	常州东方产业引导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	983,769.92	---
应收账款	苏州新麟三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47,759.93	---	---	---
预付款项	常州协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247,863.25	---

（2）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苏州新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12,437.50	---
其他应付款	潘海峰	225,500.00	288,541.31
应付股利	常州恒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2,662.66	---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根据 2012 年和 2015 年 1 月签署的常州力合清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子公司深圳清源合伙与自然人潘海峰共同出资组建常州力合清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力合清源投资”），常州力合清源投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分两期缴纳，首期出资 50%在申请合伙企业设立登记前缴纳，第二期出资 50%于首期认缴完成后五年内缴纳。2017 年度常州力合清源投资全体合伙人决议同意暂缓缴纳第二期出资款，第二期出资款缴纳时间由全体合伙人商定。深圳清源合伙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18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60%。常州力合清源投资已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取得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20400000042708 号《营业执照》。目前常州力合清源投资的实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50 万元，深圳清源合伙按期缴足首期出资人民币 90 万元，第二期出资尚未缴纳。

（2） 根据 2016 年签署的常州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子公司深圳清源时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组建常州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清源时代投资”），常州清源时代投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深圳清源时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为人民币 50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100%。常州清源时代投资已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91320412MA1N4U6CXD 号《营业执照》。目前深圳清源时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已实缴出资 300 万元，其余款项尚未支付。

（3） 根据深圳清源创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章程的规定，子公司深圳清源时代投资

管理控股有限公司出资组建深圳清源创优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清源创优”），深圳清源创优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100%。深圳清源创优已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91440300MA5DRPFJ4X 号《营业执照》。目前该公司股东未实际出资，认缴出资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

(4) 常德清源创新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规定，子公司深圳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21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70%。张杨认缴资本 9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3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深圳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实缴出资 35 万元。剩余认缴出资于 2035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

除上述承诺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600,000.00		20,600,000.00	20,600,000.00	---	20,600,000.00
合计	20,600,000.00		20,600,000.00	20,600,000.00	---	20,60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清源时代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
深圳清源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0,000.00	5,600,000.00	---	---	5,600,000.00	---	---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17,590,000.00	20,600,000.00	---	---	20,600,000.00	---	---

注释2.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217,821.78	---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	---	217,821.78	---

注释3.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收益	2,872,575.00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40,780.60)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944.26	38,266.00
合计	2,899,519.26	(2,514.60)

十五、 补充资料**(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2.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226.0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89.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030.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409.74	
合计	139,998.0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8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9	0.52	0.52

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区清华大学研究院 B 区 307 室